



2020 中期報告

Stell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股份代號: 1836

目 錄

	頁次
主席報告	0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3
中期股息	09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10
中期財務報表	11
權益披露	34
企業管治	36
其他資料	39
公司資料	48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二零二零年似乎是本集團及我們客戶所面對最具挑戰性的一年。新冠肺炎(COVID-19)重擊全球零售業，乃由於幾乎每個國家都因為封鎖措施而被迫臨時關閉店舖，而且對鞋履的需求驟減，對我們品牌客戶的業務產生嚴重影響。

我們的製造業務亦受到當地為抑制疫情蔓延而採取的城市封鎖措施，以及我們的生產設施使用率降低的影響。我們員工的安全絕對是本公司的首要考量，然而，這些臨時關閉廠房措施亦降低業務的營運效率，並侵蝕我們去年在提高利潤率方面所作出的進展。於本年度上半年，我們的盈利能力無可避免地受到不利影響，正如鞋履製造業其他同業亦遭受到一樣的影響。

我們已實施多項措施以解決疫情帶來的負面影響，包括嚴格削減及控制成本、重新審查及改善我們的信貸風險及在現金管理方面採取審慎做法。儘管營商環境動盪不安，有賴這些措施我們仍能保持穩健的資產負債表，並轉為處於淨現金狀況。

我們亦推進長期利潤增長策略。藉着目前業務放緩，我們加快永久性關閉中國大陸的廠房，並且繼續將製造業務遷移至東南亞。我們亦在低成本生產地區推進我們長遠生產據點的擴展步伐。本人欣然告知，就我們現時的財務狀況，基於風險仍屬可控，我們在印尼的新廠房投資將於本年度下半年按計劃進行。

展望未來，除持續努力提高營運效率外，我們將繼續專注於提升產品組合及客戶組合。這方面其中將包括憑藉我們的競爭優勢，例如無與倫比的產品設計及商業化能力、一流的工藝及快速交貨效率，我們將增長運動服飾及高端時尚品牌的客戶基礎。我們亦致力於透過我們的時尚配飾及皮具產品（如手袋）的製造業務規模化及商業化，拓展機遇及加強與高端時尚品牌產生協同效應的潛力。我們預期於本年度年底前完成將該業務整合入上市公司內。

這些長期策略對我們未來的競爭力、盈利能力，以及在我們提高利潤率及繼續向客戶及股東提供價值的能力上至為重要。

藉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客戶、業務夥伴、僱員及股東在面對前所未有充滿挑戰時期內的鼎力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陳立民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九興控股有限公司（「九興」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業務模式及策略

九興於一九八二年創立，以「製造最好的鞋履」為基本使命。至今，這項使命依然是我們業務的核心基因。日復一日，憑藉我們在鞋履製造供應鏈高端上無與倫比的地位，我們以競爭對手無可比擬的方式為客戶創造價值。

我們致力成為客戶的真誠合作夥伴，提供卓越的產品設計及商品化能力，並恪守「精巧工匠」水平的工藝及對品質的堅定承諾，可與歐洲生產的任何鞋履相媲美。我們亦擁有可迎合各類客戶群需求的能力、靈活性、知識及技能，可迎合無論從高端時尚品牌到全球最大的運動品牌，或是從休閒品牌到備受推崇的品牌及限量收藏系列。我們在鞋履行業以快速產品推出速度及小批量生產的靈活性而眾所周知，讓我們成為眾多頂級設計師品牌及正積極開拓電商業務的時尚品牌的理想合作夥伴。

我們在中國、越南、印尼、菲律賓及孟加拉國設有廣闊、多元化及成熟的製造基地，以支持我們對產品的獨特方案。這些多元化及完善的營運基地賦予本集團靈活性、豐富的技能及高質素水準，從而能夠滿足客戶的各種需求。

我們致力擴大不同鞋履類別（尤其是時尚及時尚運動鞋履）的高端優質客戶分部。我們亦通過自有時尚零售品牌 *Stella Luna* — 在歐洲主要時尚之都設有零售據點 — 展示生產高度複雜的頂級「歐洲標準」鞋履工藝，向世界領先的時尚品牌彰顯我們的實力。

在以提高毛利率為明確重點下，我們將專注於贏取具有較高平均售價（「平均售價」）的差異化產品訂單，並與現有及潛在客戶緊密合作，同時不斷改善我們的生產成本結構。

我們將通過加快向東南亞的產能轉移，提升實現卓越運營及實施穩健成本控制，繼續提高我們的經營利潤率並提升股東回報。我們亦積極採取橫向擴展策略，包括製造時尚配飾及皮具產品（如手袋），以發揮協同效應及開拓未來增長來源。

業務回顧

全球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對我們的客戶及製造業務產生前所未有的影響。作為當地遏制病毒擴散而努力的其中一環，幾乎每個國家的購物中心及商舖均被迫關閉數月。於第二季度的大部分時間，鞋履銷售主要限於電商銷售方式，尤其是在我們的兩大零售市場美國及歐洲，這對我們的客戶（特別是極度依賴實體店及通過百貨店分銷的客戶）造成嚴重影響。

此影響迅速波及兩個方面。首先，由於三月份開始銷量突然下降，我們的多個客戶要求延遲或取消出貨及訂單，同時亦推遲向九興等供應商付款，以管理存貨及保障現金流。其次，隨著實體店於六月開始重新營業，客戶著力清理春夏季商品。因此，我們的客戶在計劃及下達二零二零年秋冬季訂單（通常於第二季度末完成）時變得更為保守。

全球鞋履生產亦受所有主要生產國的政府下令關閉廠房所影響。九興也未能倖免，我們遵照當地政府的封鎖措施而被迫暫時關閉中國大陸、菲律賓及孟加拉國的部分廠房。此對生產進度及盈利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儘管面對種種挑戰，但我們通過永久性關閉中國廠房並加快向東南亞遷移產能，使我們在實行利潤率提高策略方面仍取得進一步進展。我們的所有品牌合作夥伴均面臨嚴峻局勢，而其中目前作為我們主要增長動力的時尚運動鞋履板塊的訂單相對地具有較高韌性。

本公司的關鍵財務表現指標包括收入增長、毛利及經營利潤。有關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該等指標的分析如下：

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收入下降31.9%至511,500,000美元，而去年同期則為750,600,000美元。收入下降乃由於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爆發導致客戶推遲或取消訂單及出貨，令出貨量及平均售價急劇下降所致。季節性訂單模式之改變亦影響出貨量及平均售價，我們的出貨量於回顧期的六個月內下降30.8%至20,400,000雙，而去年同期為29,500,000雙。

本集團鞋履產品於回顧期的六個月內平均售價較去年同期每雙25.2美元下降2.0%至每雙24.7美元。該跌幅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產品組合及客戶組合變動所致。在產品組合方面，由於時尚趨勢變化，我們較去年同期出售更多低價產品（如涼鞋），而訂單模式的變化則延遲靴子（其平均售價更高）生產。

在客戶組合方面，本集團時尚運動產品較時尚及休閒類更具韌性。因此，時尚運動產品取代時尚鞋履，成為位踞本集團期內整體收入作出貢獻的首位，各類別分別貢獻49.3%及29.2%。休閒鞋履及本集團自有零售品牌對總收入的貢獻分別為20.1%及1.4%。

地域方面，於回顧期的六個月，北美及歐洲仍然為本集團兩個最大市場，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50.9%及24.4%，其次為中國（包括香港）（佔15.3%）、亞洲（中國除外）（佔7.2%）及其他地區（佔2.2%）。

本集團的品牌業務以我們於歐洲的自有品牌鞋履—*Stella Luna*零售業務為主，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下降83.1%至1,000,000美元。期內同店銷售額下降69.5%。收入下降主要由於自三月中旬以來，歐洲各國政府針對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強制執行封鎖政策導致商店臨時關閉，加上法國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持續進行「黃背心」示威活動所影響。

毛利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毛利較去年同期下降37.3%至84,700,000美元，此乃由於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導致我們的品牌客戶推遲及取消訂單及出貨所致。該等影響亦令本集團的毛利率受壓，下降至16.6%。

導致本集團毛利率下降的其他因素為：遵照當地政府抑制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擴散而採取的措施，與我們在中國大陸、菲律賓及孟加拉國短期關閉廠房有關的間接成本；客戶推遲出貨及取消訂單導致我們製造設施的利用率降低；以及因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導致訂單減少，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印尼及越南部分廠房的工人獲授額外假期，導致業務經營去槓桿化。

經營利潤／虧損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由去年同期45,600,000美元轉為呈報經營虧損¹3,400,000美元。導致經營業績下降的主要因素為期內出貨量顯著下降及由此導致業務經營去槓桿化，以及一次性費用增加。

一次性費用包括：由於我們加快實施將產能轉移到東南亞的計劃，與中國大陸廠房永久性關閉相關的遣散費及其他費用；以及新冠肺炎(COVID-19)爆發導致暫時性關閉中國大陸、菲律賓及孟加拉國的廠房（我們在菲律賓及孟加拉國的廠房分別停工超過一個月）所涉及的間接成本。該等一次性費用部分由支持中國當地就業及業務的一次性地方政府補貼所抵銷。

¹ 呈報經營虧損為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前經營虧損。

我們認為該等開支淨額屬一次性質，並不能反映相關的經常性業務。倘不計入上述一次性開支淨額（於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非公認會計原則經調整經營利潤²將調整至10,900,000美元，而經調整經常性經營利潤率則為2.1%。

呈報經營虧損 ¹	(3,400,000)美元
遣散費及其他相關費用	13,500,000美元
與新冠肺炎(COVID-19)導致廠房短期停工有關的間接成本	2,700,000美元
與新冠肺炎(COVID-19)有關的中國政府補貼	(1,900,000)美元
一次性淨開支總額	14,300,000美元
經調整經營利潤 ²	10,900,000美元

業績淨額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回顧期內錄得淨虧損5,200,000美元，而去年同期則為純利38,900,000美元。

積極關注信貸風險及現金流管理，維持穩定的財務狀況

於回顧期內，由於深受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本集團大多數客戶要求暫緩付款及／或延長信貸期。因此，本集團對所有客戶進行信貸風險重估，從而釐定各客戶的當前風險水平。隨之而來，本集團採用財務保障計劃，以減少高風險客戶給我們帶來的風險。該計劃包括購買信貸保險、實施應收賬款保理計劃，以及通過「適時」生產管理，減少該等客戶庫存等措施。

儘管前所未有的疫情帶來種種挑戰及於回顧期內派付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末期股息46,100,000美元，但我們於管理信貸風險及現金流的不懈努力已助本集團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淨債務³69,000,000美元轉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淨現金狀況3,100,000美元。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淨資本負債率⁴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7.3%轉為略微負面，接近零。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增加至25,200,000美元，而去年同期為17,400,000美元。

¹ 呈報經營虧損為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前經營虧損。

² 經調整經營利潤為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指經營利潤，不包括一次性項目（主要包括遣散費、與廠房短期停工有關的間接成本及與新冠肺炎(COVID-19)有關的中國政府補貼）。

³ 淨債務=總債務-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⁴ 淨資本負債率=淨負債／股東權益。

前景

隨著中國消費者開支於第二季度迅速回升，美國及歐洲的零售店自五月份起逐步重新營業，我們品牌客戶於回顧期末的銷售收入呈現向好跡象。儘管銷售收入回升的速度取決於我們主要零售市場如何控制新一波的新冠肺炎(COVID-19)感染，惟預期於未來數月將繼續保持該復甦勢頭。

儘管如此，二零二零年餘下數月的訂單可見度仍然較低，尤其是於第四季度客戶可能會因繼續優先處理二零二零年春季剩餘存貨的清貨，而對訂購二零二一年春夏季產品採取審慎態度。

未來數月的前景不明亦不會阻止我們推行既定的長期策略。首先我們將繼續完成近期的中國大陸廠房關閉，並繼續加快轉移產能到東南亞，以改進我們的長期成本結構。

憑藉淨現金狀況及未提取的銀行融資總額逾180,000,000美元 — 穩固的財務狀況足以滿足我們目前的業務需求 — 我們亦放心為未來作投資，包括繼續推進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在印尼開設一間新廠房的計劃。該新廠房將有助提高我們長期的成本效率及競爭力。為發揮我們廣泛的高端客戶基礎所帶來的協同效應，我們將繼續尋求長綫的橫向發展，因此我們亦預期將完成把手袋業務整合至上市集團。

該等投資將不會減弱我們維持穩健財務狀況的力度。我們將繼續實施新程序、政策及措施方案，改善風險及現金流管理，並保障我們穩健的資產負債表，以應對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以及全球政治及經濟環境帶來的任何新挑戰。

我們亦將繼續培育與我們的業務模式相匹配的理想機遇。其一是快速增長的運動休閒市場，越來越多高端時尚品牌力爭在此佔領一席位。我們將繼續尋求與該等品牌進行合作，以開發新的運動時尚鞋履系列，進一步提升我們在該領域的獨特往績，而此乃得益於我們成熟的研發及商業化能力。九興的自有零售品牌 — *Stella Luna* — 亦將發揮重要作用，向歐洲高端時尚品牌提供我們設計能力的實體驗證。

此外，歐洲近期停產暴露該地區供應鏈集中的風險，這可能會促使高端時尚品牌考慮將其供應鏈擴展至歐洲境外。作為亞洲最大的高端鞋履製造商，九興提供的產品質量可靠，堪與歐洲同行相媲美，故我們已整裝待發以受惠於該等新商機。

主要運動服品牌現亦投入大量資金增加限量版／收藏版產品線及開展跨品牌合作，這已成為其最大的利潤驅動力之一。我們仍是全球極少數能夠高效生產高度複雜的鞋款製造商之一。這些鞋款需要高標準的工藝、複雜的生產流程及強大的技術知識，而該等特性難以被效仿。

同樣，新冠肺炎(COVID-19)可能會抬高時尚品牌的電商銷售比例，使其進行短期交貨的訂單及小批量採購，以在瞬息萬變的線上銷售環境中有效競爭。我們將致力更好地利用我們具競爭力的交貨時間短及小批量生產優勢，吸引更多優質客戶。

九興將繼續爭取充分利用該等趨勢，以支持九興時尚及時尚運動品類的未來增長，同時長期向改善利潤率方面作出貢獻。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儘管因疫情面臨極具挑戰的營商環境，但本集團仍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54,700,000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100,000美元）及合共未提取銀行貸款額度逾180,000,000美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增加至25,200,000美元，而去年同期為17,400,000美元。

於回顧期內，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出淨額為40,7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5,300,000美元），相當於增加15.3%。期內之資本開支約為25,4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7,000,000美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616,900,000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9,900,000美元）及流動負債約為196,300,000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6,700,000美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基準計算）為3.1（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顯示本集團的高度流動性及穩健財務狀況。

銀行借貸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51,600,000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0美元），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減少85,300,000美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136,900,000美元）。

本集團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淨債務³69,000,000美元轉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淨現金狀況3,100,000美元。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淨資本負債率⁴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7.3%轉為略微負面，接近零。

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銷售額主要以美元計值，而採購原材料及經營開支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外匯風險主要為以人民幣及港元兌換有關集團公司之功能貨幣美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其價值為5,600,000美元之資產（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00,000美元）。

³ 淨債務=總債務-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⁴ 淨資本負債率=淨負債/股東權益。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客戶及供應商為我們的核心持份者。我們相信，彼等的成功與我們的增長密不可分。此外，彼等相互高效配合為達致高水平供應鏈競爭力的關鍵。我們的品牌客戶按產品商業化、品質、按時交付及效率來評估供應鏈表現。本公司於其供應商評價中持續位於前10%。

我們珍惜與該等長期合作夥伴的聯盟並將繼續尋求與其建立戰略性及同道相益的關係，從而持續改善高質工藝、創新，快速上市週期及小批量生產。

僱員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33,000名僱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4,000名）。本集團為僱員培養關懷、分享及學習文化，並認為人力資源為本集團發展與擴張的重要資產。本集團積極尋求吸引、培訓及挽留有幹勁、全心全意投入並對本集團業務充滿熱誠的人才。

本集團繼續透過有效的學習及晉升計劃從內部建立強大的管理隊伍，包括「領導計劃」，以物色有潛質的高素質僱員、評定高級管理人員質素及最終確定適當的獎勵及其他人力資源發展措施。為認可及獎勵僱員所作出的貢獻，及為挽留僱員參與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以及吸引合適人員進一步發展本集團而向彼等提供獎勵，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中期股息

由於爆發新冠肺炎(COVID-19)及本集團隨後發現其身處極具挑戰性的商業環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5,200,000美元。董事會不建議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宣派中期股息。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九興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載於第11至33頁九興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的報告須根據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本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總結,並依據吾等協定的聘任條款僅向閣下(作為一個整體)呈報吾等的總結,除此之外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項目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吾等的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吾等不能保證吾等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總結

按照吾等的審閱結果,吾等並無察覺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全部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511,474	750,577
銷售成本		(426,725)	(615,537)
毛利		84,749	135,040
其他收入		9,311	8,701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780)	(65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8,519)	(29,879)
行政開支		(70,309)	(71,24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3,137)	(183)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		1,541	6,040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247)	(2,239)
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前之經營(虧損)/溢利		(3,391)	45,58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84)	(444)
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後之經營(虧損)/溢利		(3,475)	45,143
利息收入		222	552
利息開支		(312)	(918)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3,565)	44,777
所得稅開支	6	(1,681)	(5,846)
本期間(虧損)/溢利		(5,246)	38,931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隨後期間或會重新分類到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051)	(7)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222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入，扣除稅項		(4,051)	215
本期間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9,297)	39,146
以下應佔(虧損)/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5,247)	38,937
非控制性權益		1	(6)
		(5,246)	38,931
以下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9,299)	39,218
非控制性權益		2	(72)
		(9,297)	39,146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8		
— 基本(美元)		(0.0066)	0.0491
— 攤薄(美元)		(0.0066)	0.049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398,240	400,293
投資物業		4,750	5,178
使用權資產		33,685	35,55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28,019	26,47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596	1,843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5,057	4,147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支付之按金		16,200	–
非流動資產總額		486,547	473,498
流動資產			
存貨		193,780	173,088
應收貿易賬款	10	278,230	306,32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0,050	112,20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	105	1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726	68,061
流動資產總額		616,891	659,871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2	57,254	59,6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3	43,065	63,132
計息銀行借貸	14	51,610	245
租賃負債		2,805	1,851
應付稅項		41,558	41,829
流動負債總額		196,292	166,732
流動資產淨值		420,599	493,13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07,146	966,637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14	–	2,750
租賃負債		3,089	4,721
非流動負債總額		3,089	7,471
資產淨值		904,057	959,16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10,165	10,165
股份溢價及儲備		894,393	949,504
		904,558	959,669
非控制性權益		(501)	(503)
總權益		904,057	959,16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千美元	總權益 千美元
	附註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合併儲備 千美元	資本儲備 千美元	匯兌儲備 千美元	就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 股份 千美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美元	購股權 儲備 千美元	保留溢利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0,165	155,156	38,841	1,146	(2,859)	(2,722)	190	1,936	757,816	959,669	(503)	959,166
本期間虧損		-	-	-	-	-	-	-	-	(5,247)	(5,247)	1	(5,246)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4,052)	-	-	-	-	(4,052)	1	(4,051)
本期間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	-	-	(4,052)	-	-	-	(5,247)	(9,299)	2	(9,297)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	-	-	325	-	-	325	-	325
二零一九年終期股息	7	-	-	-	-	-	-	-	-	(46,137)	(46,137)	-	(46,137)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165	155,156	38,841	1,146	(6,911)	(2,722)	190	2,261	706,432	904,558	(501)	904,05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0,160	154,503	45,427	1,146	(4,491)	(2,722)	190	1,151	747,987	953,351	(6,560)	946,791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	-	38,937	38,937	(6)	38,931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59	-	-	-	-	59	(66)	(7)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	-	222	-	-	-	-	222	-	222
本期間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281	-	-	-	38,937	39,218	(72)	39,146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	(6,586)	-	-	-	-	-	-	(6,586)	6,133	(453)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1	52	-	-	-	-	-	477	-	530	-	530
於購股權被沒收或屆滿時轉撥購股權儲備		-	-	-	-	-	-	-	(594)	594	-	-	-
二零一八年終期股息	7	-	-	-	-	-	-	-	-	(45,579)	(45,579)	-	(45,579)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161	154,555	38,841	1,146	(4,210)	(2,722)	190	1,034	741,939	940,934	(499)	940,43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溢利	(3,565)	44,77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0,924	20,052
投資物業之折舊	351	36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402	1,520
其他調整	4,909	948
經營現金流入	24,021	67,662
營運資金變動	3,347	(45,621)
其他經營現金流量	(2,218)	(4,643)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	25,150	17,398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22	55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3,706)	(30,858)
收購使用權資產	(244)	(5,645)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453)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已付按金	(1,455)	(5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34	1,233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支付之按金	(16,200)	-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	-	439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40,749)	(35,26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47
新增銀行貸款	167,460	338,212
償還銀行貸款	(118,881)	(266,802)
已付股息	(46,137)	(45,579)
已付利息	(185)	(918)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865)	(770)
融資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	1,392	24,1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4,207)	6,32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061	61,328
外匯匯率變動的淨影響	872	24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726	67,8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54,726	54,711
於收購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13,1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726	67,89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按公平值計量）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所有數值均湊整至千位數。

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編製此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惟於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冠肺炎(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概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澄清並提供有關業務定義的額外指引。該等修訂本澄清，對於一系列被視為業務的綜合活動及資產，其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及實質程序，該等投入及實質程序共同可大幅推動創造產出的能力。業務可在毋須包括創造產出所需的所有投入及程序下存在。該等修訂本移除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收購業務並繼續產出的評估。相反，重點是獲得的投入及獲得的實質程序是否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該等修訂本亦縮小產出的定義，專注於向客戶提供的貨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日常活動的其他收入。此外，該等修訂本提供指引以評估所取得的程序是否具有實質內容，並引入可選的公平值集中測試以允許簡化評估所獲得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是否不構成業務。本集團已追溯性的對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或其他事項應用修訂本。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旨在解決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對財務申報之影響。該等修訂本提供可在替換現有利率基準前之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之暫時性補救措施。此外，該等修訂本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之對沖關係之額外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故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續)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續)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為承租人提供一個實際可行的權宜方法以選擇不就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且僅於以下情況下適用(i)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少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ii)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本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有效，允許提早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租金優惠，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提供重要的新定義。新定義載明，如對資料的遺漏、失實陳述或模糊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用戶對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為重要資料。該等修訂本澄清重要性將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數量。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造成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組織業務單元，並有以下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男士鞋履分部從事製造及銷售男士鞋履
- 女士鞋履分部從事製造及銷售女士鞋履
- 鞋履零售及批發分部從事銷售自家品牌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予以評估，其乃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方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一致，惟利息收入、租金收入、廢料銷售收入、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研發成本、投資物業折舊、融資成本、分佔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溢利／(虧損)以及未分配企業收入、開支、收益及虧損不包含於該計量內。

分類資產不包括投資物業、於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資產，原因為該等資產按組別基準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借貸、應付稅項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原因為該等負債按組別基準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所採用之售價，按當時市價進行交易。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男裝鞋履 千美元	女裝鞋履 千美元	鞋履零售 及批發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分部收入				
外部客戶銷售	230,284	266,327	14,863	511,474
分部間銷售	–	5,557	–	5,557
	230,284	271,884	14,863	517,031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5,557)
收入				511,474
分部業績	30,417	38,811	(6,322)	62,906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收入				11,92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收益及虧損				(78,515)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1,541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247)
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前經營虧損				(3,391)
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淨額				(84)
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後經營虧損				(3,475)
利息收入				222
利息開支				(312)
除稅前虧損				(3,565)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男裝鞋履 千美元	女裝鞋履 千美元	鞋履零售 及批發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分部收入				
外部客戶銷售	294,074	439,921	16,582	750,577
分部間銷售	-	10,149	-	10,149
	294,074	450,070	16,582	760,726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10,149)
收入				750,577
分部業績	36,864	68,736	(3,961)	101,639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收入				8,70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收益及虧損				(68,554)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6,04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239)
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前經營溢利				45,587
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淨額				(444)
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後經營溢利				45,143
利息收入				552
利息開支				(918)
除稅前溢利				44,777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

分部資產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男裝鞋履	305,743	469,918
女裝鞋履	218,413	261,874
鞋履零售及批發	44,755	54,702
其他	568,911	786,494
	534,527	346,875
	1,103,438	1,133,369
分部負債		
男裝鞋履	53,599	106,907
女裝鞋履	32,830	11,778
鞋履零售及批發	17,013	8,107
其他	103,442	126,792
	95,939	47,411
	199,381	174,203

4.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511,474	750,577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的收入資料分拆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	男裝鞋履 千美元	女裝鞋履 千美元	鞋履零售 及批發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商品類型 銷售鞋履	230,284	266,327	14,863	511,474

4. 收入(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的收入資料分拆(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

	男裝鞋履 千美元	女裝鞋履 千美元	鞋履零售 及批發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地域市場				
亞洲	19,121	17,207	340	36,668
歐洲	43,692	78,236	2,632	124,560
北美洲	138,893	116,693	4,753	260,339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23,699	47,395	7,129	78,223
其他國家	4,879	6,796	9	11,684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230,284	266,327	14,863	511,474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讓之商品	230,284	266,327	14,863	511,474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

	男裝鞋履 千美元	女裝鞋履 千美元	鞋履零售 及批發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商品類型				
銷售鞋履	294,074	439,921	16,582	750,577
地域市場				
亞洲	23,126	26,820	370	50,316
歐洲	73,008	147,139	5,970	226,117
北美洲	157,761	208,488	155	366,404
中國	32,087	43,080	9,777	84,944
其他國家	8,092	14,394	310	22,796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294,074	439,921	16,582	750,577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讓之商品	294,074	439,921	16,582	750,577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426,130	616,6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924	20,052
投資物業折舊	351	36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02	1,5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84	(41)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淨額	-	485
遣散費及其他相關成本	13,493	5,863
與新冠肺炎(COVID-19)導致廠房停工有關的間接成本*	2,767	-
與新冠肺炎(COVID-19)有關的中國政府補助*	(1,924)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3,137	183
存貨撇減/(撥回)·淨額	595	(1,103)
銀行利息收入	(219)	(12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3)	(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139	300
匯兌差額·淨額	1,874	353

* 中國政府補助指中國內地地方政府機關就預防及控制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之業務支持而授予本集團之補助。本集團並無與該等補助有關之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該等項目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計入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6. 所得稅

期內於中國應繳利得稅已按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2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計算。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的稅率計提撥備,惟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為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實體。該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000,000港元)按8.25%之稅率計算,而餘下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澳門補充稅已根據期內於澳門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2%(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的稅率計提撥備。根據澳門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八日頒佈的第58/99/M號法令第2章第12條,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與昂國際貿易(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SIT(MCO)」)有權獲豁免澳門補充稅。

其他地區的應繳利得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		
本期間支出	1,578	9,55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5,440)
即期—其他地區	103	1,728
	1,681	5,846

7.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宣派及派付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5港仙(二零一九年:45港仙)	46,137	45,579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無(二零一九年:40港仙)	—	40,512
	46,137	86,091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決議不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董事會宣派每股普通股40港仙之中期股息，約為40,512,000美元。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5,247,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溢利:38,937,000美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93,002,500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92,614,522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就攤薄對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原因為尚未使行購股權對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作用之影響。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計算。在計算時所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即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之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被視為行使或兌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後已按無償方式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計算乃基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所使用之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5,247)	38,937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份數目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使用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93,002,500	792,614,522
攤薄之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	218,570
	793,002,500	792,833,092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23,706,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858,000美元）。此外，本集團已出售賬面總值為1,773,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33,000美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現金所得款項為634,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33,000美元），導致出售虧損1,139,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0,000美元）。

10. 應收貿易賬款

於各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156,891	181,608
1至2個月	55,014	82,846
2至3個月	14,742	27,932
超過3個月	51,583	13,943
	278,230	306,329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包括應收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款項58,669,000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251,000美元），該等款項按與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者相類似的信貸條款償還。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上市債務投資，按公平值	105	189

由於上述債務投資為持作買賣，故其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應付貿易賬款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37,395	47,190
1至2個月	9,444	8,701
超過2個月	10,415	3,784
	57,254	59,675

應付貿易賬款包括須於90日內償還的應付一間合營企業之應付貿易賬款8,059,000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655,000美元），其信貸條款與該合營企業向其主要客戶提供者相類似。

應付貿易賬款為不計息及一般於信貸期60日內償付。

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退款負債		5,814	5,867
其他應付款項	(a)	1,723	2,121
應計款項		35,133	54,749
財務擔保合約	(b)	395	395
		43,065	63,132

附註：

- (a) 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及平均信貸期為三個月。
- (b) 財務擔保合約指就授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融資而向銀行作出之擔保。銀行向聯營公司授出之銀行融資為15,000,000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00,000美元)，其中10,000,000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美元)已由該聯營公司動用。本集團未就擔保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施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除若干有限制情況外，本集團並未提供財務擔保。所有擔保均由本集團首席財務官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之授權限額及條件予以批准。

14. 計息銀行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百分比	到期日	千美元	實際利率 百分比	到期日	千美元
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1.11	2021	2,908	1.11	2020	245
銀行貸款—無抵押	LIBOR+0.6- 5.30	2020	48,702			
			51,610			245
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	1.11	2021	2,750
			—			2,995

附註：

- (a) 本集團以下列貨幣計值之銀行借貸之賬面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新台幣(「新台幣」)	2,908	2,995
美元	47,900	—
歐元(「歐元」)	802	—
	51,610	2,995

- (b) 本集團之若干銀行借貸乃由本集團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押記作抵押，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於報告期末之賬面總值分別約為3,740,000美元及1,889,000美元(二零一九年：3,695,000美元及1,923,000美元)。

15. 股本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法定：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63,975	63,975
已發行及繳足：		
794,780,5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10,165	10,165

16. 購股權計劃

長期獎勵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採納先前的長期獎勵計劃（「舊計劃」），其主要的目的是向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且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屆滿。根據舊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透過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股份獎勵或授出購入股份的有條件權利的方式授出獎勵。根據舊計劃，本公司委任受託人 Teeroy Limited（「受託人」），以管理計劃及於獎勵股份歸屬之前持有該等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受託人以信託方式代本公司設有一批1,778,000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78,000股）股份（「信託股份」）而其將按本公司指示轉讓、出讓或以其他方式買賣信託股份，惟除非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股份購回守則），不可向本公司轉讓信託股份，及受託人毋須行使信託股份所附之投票權。

授予本公司董事、主要執行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之購股權須經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倘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之任何購股權超逾本公司於要約日期已發行股份之0.1%或根據於要約日期本公司股份價格計算之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1天內予以接納。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乃由董事釐定，並於一至五年歸屬期後開始，及於不遲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六年或舊購股權計劃屆滿日期截止（以較早者為準）。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之收市價；及(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之權利。

就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根據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而言，於特定歸屬日期歸屬購股權須滿足若干條件，方可作實，包括(1)本集團於緊接相關歸屬日期前之財政年度之純利率及收入增長率均須達致董事會就相關財政年度規定之目標；及(2)相關承授人須於管理層於相關歸屬日期前就相關承授人於緊接該歸屬日期前之財政年度之工作表現進行及完成之表現評估中取得規定成績。

16. 購股權計劃 (續)

長期獎勵計劃 (續)

期內根據舊計劃授出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歸屬日期	行使期	於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經審核)	年內行使 (經審核)	年內 沒收/失效 (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經審核)	期內沒收/ 失效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未經審核)
董事										
齊樂人先生	2017-A	17.3.2017	11.48	16.3.2018	16.3.2018至 16.3.2023	-	-	-	-	-
	2017-B	17.3.2017	11.48	22.3.2019	22.3.2019至 16.3.2023	683,500	-	(341,750)	341,750	-
	2017-C	17.3.2017	11.48	20.3.2020	20.3.2020至 16.3.2023	683,500	-	-	683,500	-
	2017-D	17.3.2017	11.48	2021 歸屬日期	2021 歸屬日期至 16.3.2023	683,500	-	-	683,500	-
	2017-E	17.3.2017	11.48	2022 歸屬日期	2022 歸屬日期至 16.3.2023	683,500	-	-	683,500	-
					2,734,000	-	(341,750)	2,392,250	-	2,392,250
僱員及其他合資格 參與者：										
合計	2017-A	17.3.2017	11.48	16.3.2018	16.3.2018至 16.3.2023	-	-	-	-	-
	2017-B	17.3.2017	11.48	22.3.2019	22.3.2019至 16.3.2023	4,482,000	(401,000)	(2,379,750)	1,701,250	(37,750)
	2017-C	17.3.2017	11.48	20.3.2020	20.3.2020至 16.3.2023	4,482,000	-	(306,500)	4,175,500	(161,000)
	2017-D	17.3.2017	11.48	2021 歸屬日期	2021 歸屬日期至 16.3.2023	4,482,000	-	(306,500)	4,175,500	(165,500)
	2017-E	17.3.2017	11.48	2022 歸屬日期	2022 歸屬日期至 16.3.2023	4,482,000	-	(306,500)	4,175,500	(165,500)
					17,928,000	(401,000)	(3,299,250)	14,227,750	(529,750)	13,698,000
合計					20,662,000	(401,000)	(3,641,000)	16,620,000	(529,750)	16,090,250
於年/期末可予行使								16,620,000		16,090,250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11.48	11.48	11.48	11.48	11.48	11.48

* 倘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期內概無行使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行使購股權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13.69港元。

16. 購股權計劃 (續)

長期獎勵計劃 (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未授出購股權且本集團確認購股權費用284,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77,000美元）。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擁有16,090,250份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目前股本架構，悉數行使未行使購股權將會導致本公司發行16,090,250股額外普通股及額外股本208,000美元及股份溢價23,627,000美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後，共有252,750份購股權失效。

於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有15,837,500份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相當於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約2.0%。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採納一項新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本公司股份可授予選定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之任何僱員、非執行董事、商品或服務供應商、客戶、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提供設計、研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人士或實體、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之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發行之任何證券之持有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之任何業務領域或業務發展之顧問或諮詢人；及通過合營企業、商業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之方式，已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團體或類別之參與者。股份獎勵計劃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即時生效，而除非經另行終止或修訂，否則自該日起持續有效十年。

於本公司的任何特定財政年度，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透過動用董事會將自本公司資源撥出的資金予以認購及／或購買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該財政年度初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的公告。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股份。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本公司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股份可授予選定參與者，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之任何僱員、非執行董事、商品或服務供應商、客戶、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提供設計、研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人士或實體、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之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發行之任何證券之持有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之任何業務領域或業務發展之顧問或諮詢人；及通過合營企業、商業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之方式，已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團體或類別之參與者。新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即時生效，而除非經另行終止或修訂，否則自該日起持續有效十年。

16.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續)

期內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歸屬日期	行使期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經審核)	期內 授予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未經審核)
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合計	2020-A	15.4.2020	8.71	2021 歸屬日期	2021 歸屬日期至 5.7.2027	-	900,000	900,000
	2020-B	15.4.2020	8.71	2022 歸屬日期	2022 歸屬日期至 5.7.2027	-	900,000	900,000
	2020-C	15.4.2020	8.71	2023 歸屬日期	2023 歸屬日期至 5.7.2027	-	900,000	900,000
合計						-	2,700,000	2,700,000
於年/期末可予行使						-		2,7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每股港元)*						-	8.71	8.71

* 倘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期內概無行使購股權。

期內已授出購股權公平值為2,361,000港元(每份0.88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其中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確認購股權開支41,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授出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估算，經計及購股權獲授出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示所用模式的輸入參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股息收益率(%)	9.76%
預期波幅(%)	31.67%
無風險利率(%)	0.57%
購股權年期(年)	7年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8.71

預計波幅反映歷史波幅代表未來趨勢之假設，亦未必為實際結果。計量公平值時並未納入所授購股權之其他特徵。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新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為2,700,000份。根據本公司目前股本架構，悉數行使未行使購股權將會導致本公司發行2,700,000股額外普通股及額外股本35,000美元及股份溢價3,000,000美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17.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設備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	5,479 10,800	2,270 -

18. 關聯方交易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另有詳述之交易外，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有如下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聯營公司：			
銷售產品	(i)	5,135	9,748
購買產品	(ii)	1,931	21,606
合營企業：			
購買產品	(ii)	27,442	49,326
Max Branding Group			
銷售鞋履產品	(iii)	534	-

附註：

- (i) 向聯營公司進行的銷售根據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的已發佈價格及條件作出。向聯營公司Couture Accessories Holdings Limited進行的銷售亦構成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為5,135,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748,000美元）。
- (ii) 向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的購買根據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向其主要客戶提供的已發佈價格及條件作出。
- (iii) 該銷售構成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

(b) 與關聯方進行之其他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已向一間聯營公司授出之擔保銀行信貸為15,000,000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00,000美元）。

(c) 與關聯方之尚未償還結餘：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貿易結餘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0及12。

(d) 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583	614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35	58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總額	618	672

1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金融工具類別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千美元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資產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應收貿易賬款	-	278,230	278,230
列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88,462	88,46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5	-	1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54,726	54,726
	105	421,418	421,52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負債 千美元
應付貿易賬款	57,254
列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金融負債	1,723
租賃負債	5,894
計息銀行借貸	51,610
	116,481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千美元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資產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應收貿易賬款	-	306,329	306,329
列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資產	-	108,057	108,05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9	-	1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68,061	68,061
	189	482,447	482,636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負債 千美元
應付貿易賬款	59,675
列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金融負債	2,121
租賃負債	6,572
計息銀行借貸	2,995
	71,363

20.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除其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外，本集團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5	189	105	189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附註14)	51,610	2,995	51,331	2,895

本集團財務部負責人為財務經理，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之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價值之變動及釐定估值所用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經由首席財務官審閱及批准。財務部亦會每年兩次於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時與審核委員會討論估值過程及結果。

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平值計入自願（而非強迫或清盤出售）交易雙方於當前交易中可互換工具之金額內。估計公平值時所用方法及假設如下：

計息銀行借貸的非流動部分的公平值乃按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年期之工具現行之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來自計息銀行借貸的不履約風險被評估為不重大。

上市債務投資之公平值乃根據市場報價釐定。

公平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採用下列方法計量公平值			總計 千美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1層) 千美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層) 千美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層) 千美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5	-	-	10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採用下列方法計量公平值			總計 千美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1層) 千美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層) 千美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層) 千美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9	-	-	189

20.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公平值層級(續)

披露公平值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採用下列方法計量公平值			總計 千美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1層) 千美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層) 千美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層) 千美元	
計息銀行借貸	-	51,331	-	51,33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採用下列方法計量公平值			總計 千美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1層) 千美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層) 千美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層) 千美元	
計息銀行借貸	-	2,895	-	2,895

21. 比較金額

若干比較資料已被重新分類，以與本期間的呈列方式一致。

22. 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合計好倉

董事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合計	概約持股百分比 (附註5)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Bolliger Peter	實益擁有人	150,000	-	-	150,000	0.02%
陳富強	實益擁有人	50,000	-	-	50,000	0.01%
趙明靜	實益擁有人及 受控制公司權益	238,500	30,364,612 (附註1)	-	30,603,112	3.85%
陳立民	實益擁有人及 受控制公司權益	777,000	27,692,227 (附註2)	-	28,469,227	3.58%
齊樂人	實益擁有人	1,783,500	-	2,392,250 (附註3)	4,175,750	0.53%
蔣至剛	實益擁有人及 受控制公司權益	331,500	41,725,918 (附註4)	-	42,057,418	5.29%

附註：

1. 該等權益由一家公司持有，而該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趙明靜先生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明靜先生被視為於該公司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權益由一家公司持有，而該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陳立民先生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立民先生被視為於該公司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權益為根據二零零七年計劃（定義見下文「其他資料」一節中「二零零七年計劃」一段）已授出之購股權（定義見下文「其他資料」一節中「二零零七年計劃」一段，其中1,025,250份購股權已歸屬但尚未獲行使）。
4. 該等權益由一家公司持有，而該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蔣至剛先生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蔣至剛先生被視為於該公司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5. 該百分比為所涉及之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所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當時股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所擁有並已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附註)
Cordwalner Bonaventure Inc.	實益擁有人	262,112,214	33.00%
Invesco Hong Kong Limited	投資經理	40,005,000	5.04%

附註：

該百分比為所涉及之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所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彼等的權益資料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董事會及本集團管理層透過提高透明度、問責性、更嚴謹的風險評估及控制，致力達致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本公司相信，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將可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長遠回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1.5條除外。本公司並未於二零一九年年報內按薪酬等級披露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詳情，以遵守市場競爭常規及尊重個人隱私。

管治模式

本公司主張企業管治與業務管治結合的管治模式，力求為本集團創造長遠利益。企業管治強調遵從相關法律及法規，而業務管治則專注業務表現。本公司相信，兩者結合將可提高問責性及對股東的保證，此舉為本集團創造價值的主要動力。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比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標準更高的標準守則，以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就標準守則的任何不合規情況向其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董事會常規

董事會承擔本公司的領導及監控的責任，並共同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促進本公司業務成功發展。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各自的職責已分別確立並以書面列載。

董事會主席及本集團執行長的責任有清楚區分，而有關職責已分別確立並以書面列載。

為確保董事會均衡地具備適合本集團業務所需的技能及經驗，甄選及提名董事的政策已制定並以書面列載。董事乃按其經驗、能力、技能、地域網絡能力及跨境經驗而獲甄選及提名，藉此維持董事會的多元化背景及能力，使董事會的決策能更有效配合本集團的業務方向。

每位董事須不時了解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以及本公司的運作、業務活動及發展。董事已獲提供每月最新資料，並充分詳細地對本集團的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均衡及易理解的評估，使彼等能夠作出知情決定及履行彼等作為董事的職務及職責。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與內部稽核的進度於審核委員會（定義見下文）例會上檢討，並確定其有待加強之處。其後，有關結論將會於董事會會議上報告，以讓董事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並有助管理企業風險及加強減低風險。內部稽核團隊負責履行內部監控的職能，並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執行長匯報。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由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游朝堂先生、陳志宏先生、陳富強先生、BBS及廉潔先生。游朝堂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匯報系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任何適用法律及法規的合規情況。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三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富強先生、BBS、陳志宏先生及游朝堂先生。陳富強先生、BBS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檢討管理層對董事的薪酬建議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檢討本集團整體人力資源策略。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六位成員組成，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志宏先生、Bolliger Peter先生、陳富強先生、BBS、游朝堂先生、廉潔先生及施南生女士。陳志宏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及甄選所提名人士的董事資格或就甄選所提名人士的董事資格方面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委員會

為使企業管治常規能夠更有效地實行，本公司已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由三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Bolliger Peter先生、陳富強先生、BBS及游朝堂先生。Bolliger Peter先生為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及本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中的相關披露、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與其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政策及常規及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張堅持「4Rs」原則，即遵守法規、風險管理、投資者關係及企業社會責任，相信實現該等原則將轉化為對股東之長期回報。

執行委員會

為協助董事會促進更有效率的集團日常營運，及處理由董事會不時授權的事項。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成立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由全體執行董事兩名成員組成，包括執行董事陳立民先生及齊樂人先生。齊樂人先生為執行委員會主席。執行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監管及審閱由董事會批准的業務計劃或項目，及釐定的政策；討論及決定有關集團管理及營運上的事項，其中包括但不限於企業事務、財務／庫務規劃及業務與營運策略及考慮收購、變賣或投資業務或其他項目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其他資料

更新董事之資料

陳富強，BBS，71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陳先生自一九九六年及一九九八年起分別擔任香港鐵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港鐵公司」）執行總監會成員及人力資源總監，直至彼於港鐵公司服務23年後於二零一二年七月退休為止，該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版上市。作為港鐵公司之人力資源總監，彼負責監察人力資源管理、繼任計劃、組織發展、營運與管理培訓、行政及保安管理事務。於加入港鐵公司前，陳先生曾於香港商界及公用服務界擔任高級管理職位，其中包括香港政府、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和記黃埔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彼為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市區重建局人力資源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為醫管局董事會成員。彼現時為香港中文大學醫院董事及葛量洪醫院管治委員會成員。陳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八月起獲委任為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77，一間自二零一九年七月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一九七一年取得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陳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七年計劃

長期獎勵計劃（「二零零七年計劃」）已由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批准，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由董事會採納決議案，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正式授權的委員會通過決議案修訂及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由股東通過決議案進一步修訂。二零零七年計劃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屆滿。

二零零七年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可用優秀人才，向僱員、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發行的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提供額外獎勵，及獎勵為本集團的成功、發展及／或成長作出潛在貢獻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業務領域或業務發展的任何諮詢人（專業或其他）或顧問。

二零零七年計劃項下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董事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發行的任何證券的持有人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業務領域發展的諮詢人（專業或其他）或顧問。根據該計劃的條款，董事會可酌情及按其認為適宜之相關條款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以(1)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2)根據相關承授人與本公司將予訂立之受限制股份獎勵協議以承授人名義或為其利益持有之股份獎勵或(3)授出收購股份的有條件權利（「受限制單位獎勵」）等形式或組合授予獎勵。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授出日期」），合共27,97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合共107名合資格參與者（各自為一名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詳情載列如下：

已授出購股權之認購價

11.48港元認購一股股份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

每股股份11.48港元

購股權之歸屬日期及有效期

購股權將自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六年有效，其將於以下日期予以歸屬，並將可獲行使如下：

- (a) 待下文所述歸屬條件獲全面或部分達成後，最多5,594,000份購股權將於緊隨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業績公佈日期後之營業日（「二零一八年歸屬日期」）予以歸屬，其將可於二零一八年歸屬日期起至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屆滿止期間獲行使；
- (b) 待下文所述歸屬條件獲全面或部分達成後，最多5,594,000份購股權將於緊隨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業績公佈日期後之營業日（「二零一九年歸屬日期」）予以歸屬，其將可於二零一九年歸屬日期起至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屆滿止期間獲行使；

- (c) 待下文所述歸屬條件獲全面或部分達成後，最多5,594,000份購股權將於緊隨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業績公佈日期後之營業日（「二零二零年歸屬日期」）予以歸屬，其將可於二零二零年歸屬日期起至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屆滿止期間獲行使；
- (d) 待下文所述歸屬條件獲全面或部分達成後，最多5,594,000份購股權將於緊隨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業績公佈日期後之營業日（「二零二一年歸屬日期」）予以歸屬，其將可於二零二一年歸屬日期起至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屆滿止期間獲行使；及
- (e) 待下文所述歸屬條件獲全面或部分達成後，最多5,594,000份購股權將於緊隨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業績公佈日期後之營業日（「二零二二年歸屬日期」）予以歸屬，其將可於二零二二年歸屬日期起至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屆滿止期間獲行使。

於特定歸屬日期歸屬購股權須待以下兩項條件均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1) 本集團於緊接相關歸屬日期前之財政年度之純利率及收入增長率均須達致董事會就相關財政年度規定之目標。倘本公司於相關財政年度之純利率或收入增長率兩者之一未能達致規定目標，則預期於相關歸屬日期歸屬於相關承授人之50%購股權將於該日歸屬於相關承授人。倘本公司於相關財政年度之純利率及收入增長率均達致規定目標，則預期於相關歸屬日期歸屬於相關承授人之100%購股權將相應歸屬。然而，倘本公司於相關財政年度之純利率及收入增長率均低於規定目標，則所有預期於相關歸屬日期歸屬於相關承授人之購股權將於該日自動失效。
- (2) 相關承授人須於本公司管理層於相關歸屬日期前就相關承授人於緊接該歸屬日期前之財政年度之工作表現進行及完成之評估中取得C級或以上成績。倘相關承授人未能達成所規定成績，則所有預期於相關歸屬日期歸屬於相關承授人之購股權將於該日自動失效。

於該等27,970,000份購股權當中，3,417,500份購股權已獲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齊樂人，合共24,552,5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詳情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16,62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於回顧期內，合共529,750份購股權已失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16,090,25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授出日期	已授出之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行使價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註銷	期內已失效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齊樂人	-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	二零一八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11.48港元	-	-	-	-
	341,750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	二零一九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11.48港元	-	-	-	341,750
	683,500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	二零二零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11.48港元	-	-	-	683,500
	683,500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	二零二一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11.48港元	-	-	-	683,500
	683,500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	二零二二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11.48港元	-	-	-	683,500
僱員									
	-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	二零一八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11.48港元	-	-	-	-
	1,620,500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	二零一九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11.48港元	-	-	(37,750)	1,582,750
	3,964,000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	二零二零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11.48港元	-	-	(161,000)	3,803,000
	3,964,000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	二零二一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11.48港元	-	-	(165,500)	3,798,500
	3,964,000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	二零二二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11.48港元	-	-	(165,500)	3,798,500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	二零一八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11.48港元	-	-	-	-
	80,750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	二零一九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11.48港元	-	-	-	80,750
	211,500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	二零二零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11.48港元	-	-	-	211,500
	211,500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	二零二一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11.48港元	-	-	-	211,500
	211,500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	二零二二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11.48港元	-	-	-	211,500

根據二零零七年計劃的條款，本公司與受託人（「受託人」）就受託人管理該計劃項下的受限制單位獎勵的獎勵分別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二日之委聘協議（「委聘協議」）及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的結算契據（「契據」）。委聘協議及契據其後被終止，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受託人以信託方式代本公司設有一批1,778,000股股份（「信託股份」）（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78,000股股份），而其將按本公司指示(i)轉讓、出讓或以其他方式買賣信託股份（本公司除外）；及(ii)將所有其他收入及銷售所得款項於本公司入賬。

二零一七年計劃

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七年計劃」）已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批准。二零一七年計劃之條款乃依據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倘合適）作出。

目的

二零一七年計劃的目的是使本集團可向經選定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貢獻的獎勵或獎賞。董事認為新購股權計劃的經擴大參與基準，使本集團可對僱員、董事及其他經選定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作出獎賞。鑑於董事有權按個別情況決定購股權行使前須達致的表現目標及須持有的最短期限，而在任何情況下購股權的行使價概不得低於上市規則規定的價格，或董事可能訂定的較高價格，預期購股權承授人將會致力於本集團的發展，提振股份市價，從而取得獲授購股權下的利益。

參與者

董事（就此段而言，董事包括經正式授權的委員會）可全權酌情邀請任何屬於以下參與者組別的人士，接受購股權以認購股份：(a)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股本權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合資格僱員」）；(b)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c)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d)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e)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個人或實體；(f)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發行的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g)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業務或業務發展（專業或其他方面）的任何顧問或諮詢者；及(h)以合營、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方式經已或可能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參與者組別或類別，及就二零一七年計劃而言，購股權可授予屬於任何上述參與者組別的一名或多名人士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董事根據其有關任何上述組別參與者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的貢獻的意見，不時決定該參與者是否合資格獲授任何購股權。

股份最高數目

根據二零零七年計劃、二零一七年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全部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經行使後可獲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均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即於本中期報告日期之238,434,150股股份）（「凌駕性上限」）。

根據二零一七年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經行使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79,437,950股股份，相當於二零一七年計劃生效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一般計劃限額」）。

在凌駕性上限之規限下，本公司可能向其股東發出通函及尋求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更新一般計劃限額，惟因行使根據二零一七年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批准經更新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

在凌駕性上限之規限下，本公司亦可尋求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向本公司於敦請批准前已特別確定的參與者授出超逾一般計劃限額或（如適用）上文所述經更新限額的購股權。

因行使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就本公司任何財政年度根據二零一七年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及根據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須予發行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有關財政年度年初已發行股份的2.5%。

每位參與者的最高限額

當行使根據二零一七年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而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每位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逾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個別限額」）。截至進一步授出日期為止（包括當日）的任何12個月期間內，進一步授出任何超逾個別限額的購股權須經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方可作實，而有關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其聯繫人，倘參與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均須放棄投票。

向關連人士授出購股權

凡根據二零一七年計劃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或其聯繫人身為購股權建議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將導致因行使截至授出購股權日期（包括該日）為止的12個月期間內已向及將向該人士授出的全部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i)合共佔已發行股份的0.1%以上；及(ii)按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的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必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通函。建議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的全部核心關連人士必須在有關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惟已在通函內表明擬就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的人士可在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有關決議案。於大會上批准授出有關購股權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有關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的購股權之條款如有任何變動，必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採納及行使購股權的時間

參與者可於授出購股權要約當日起計21日內接納購股權。

承授人可根據二零一七年計劃的條款，於董事釐定及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限內隨時行使購股權，該期限乃由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後翌日起計，惟須受有關購股權提前終止的條文所規限，且無論如何不得超過自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計10年。除非董事另有決定及於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的要約中列明，否則新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承授人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

股份的認購價及購股權的代價

根據二零一七年計劃，董事須釐定股份的認購價，惟不得低於(i)授出要約當日（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列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以最高者為準）。採納所授出的購股權時須繳付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並由本公司於授出購股權要約可能規定的有關時間內收取，而有關時間須為自要約日期起計不遲於21日。

期限

二零一七年計劃自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起計10年期間內一直有效。

於回顧期間內，2,700,000份購股權獲授予本集團僱員。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類別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授出日期	已授出之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行使價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註銷	期內已失效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僱員	-	二零二零年 四月十五日	900,000	二零二一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七年七月五日	8.71港元	-	-	-	900,000
	-	二零二零年 四月十五日	900,000	二零二二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七年七月五日	8.71港元	-	-	-	900,000
	-	二零二零年 四月十五日	900,000	二零二三年歸屬日期至 二零二七年七月五日	8.71港元	-	-	-	900,000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將其股份（各自為「股份」）授予選定參與者，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其中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的任何僱員、非執行董事、貨品或服務供應商、客戶、向該等公司或實體提供設計、研發或其他技術支持的人士或實體、股東、由該等公司或實體發行的任何證券持有人以及有關該等公司或實體的任何業務或業務發展領域的顧問或諮詢人，以及以合營、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方式經已或可能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參與者組別或類別（統稱「合資格參與者」）。該計劃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生效，且除另行終止或修訂外，將自該日起10年內有效。

本公司將根據及依照本公司（作為創立人）與受託人（作為受託人）訂立的信託契據的條款，就實施該計劃而不時委任受託人（「受託人」）。為滿足根據該計劃不時授出的任何股份獎勵，受託人將維持須由以下各項組成的股份組合（「股份組合」）：(a)受託人可透過動用董事會自本公司資源撥出的資金於聯交所或場外交易市場購買的有關股份；(b)受託人可透過動用董事會自本公司資源撥出的資金認購的有關股份，惟須待本公司就配發及發行新股份取得必要的股東批准、聯交所批准有關股份上市及買賣並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適用規定後，方可作實；(c)可能(i)由任何人士（本集團除外）以餽贈方式向受託人轉讓，或(ii)由受託人透過動用受託人以餽贈方式自任何人士（本集團除外）收取的資金於聯交所或場外交易市場購買的有關股份；及(d)尚未歸屬並因該計劃項下的任何股份獎勵失效而歸還予受託人的有關股份。於本公司的任何特定財政年度，受託人就該計劃透過動用董事會將自本公司資源撥出的資金予以認購及／或購買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該財政年度初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當就該計劃而言購買及／或認購任何股份會導致超過該上限時，董事會不得指示受託人進行有關認購及／或購買。

董事會將僅以股份組合內可用的尚未分配股份為限，作出股份獎勵。董事會將於根據該計劃作出獎勵時，透過向受託人發出獎勵通知以書面知會受託人。受託人屆時自股份組合將有關數目的獎勵股份留出，並以信託方式持有該等股份，以待該等股份歸屬予根據該計劃獲獎勵股份的合資格參與者（「選定參與者」）。董事會可不時酌情釐定(i)任何獎勵股份的法定及實益擁有權將轉讓及歸屬予任何選定參與者的最早日期（「歸屬日期」）；及(ii)相關選定參與者將予達致的任何條件或表現目標，據此，受託人以信託持有與選定參與者有關的獎勵股份方會歸屬予該選定參與者。

於回顧期間內，概無根據該計劃作出任何股份獎勵。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九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立民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立民，主席
齊樂人，執行長

非執行董事

蔣至剛
趙明靜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志宏
BOLLIGER Peter
陳富強，BBS
游朝堂
廉潔
施南生

審核委員會

游朝堂，主席
陳志宏
陳富強，BBS
廉潔

企業管治委員會

BOLLIGER Peter，主席
陳富強，BBS
游朝堂

執行委員會

齊樂人，主席
陳立民

提名委員會

陳志宏，主席
BOLLIGER Peter
陳富強，BBS
游朝堂
廉潔
施南生

薪酬委員會

陳富強，BBS，主席
陳志宏
游朝堂

授權代表

齊樂人
簡笑艷

財務長

譚兆明

公司秘書

簡笑艷

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花旗(台灣)銀行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海濱道133號
萬兆豐中心20樓C室

股份代號

1836

網址

www.stella.com.hk



Stell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九興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